

**《門徒教會》
在基督裡合而為一
以弗所書2：14-18**

「在基督裡合而為一」 連結基督的新生命

《在基督裡合而為一》弗2:14-18

以弗所書2：14-18

14 因為他自己是我們的**和平**，使雙方合而為一，
拆毀了中間隔絕的牆，而且以自己的身體終止了
冤仇，15 廢掉那記在律法上的規條，為要使兩方藉著自
己造成一個新人，促成了和平；16 既在十字架上消滅了
冤仇，就藉這十字架使雙方歸為一體，與上帝和好，

《在基督裡合而為一》弗2:14-18

以弗所書2：14-18

17 並且來傳和平的福音給你們遠處的人，也傳和平給那些近處的人，18 因為我們雙方藉著他，
在同一位聖靈裏得以進到父面前。

「以弗所書第二章」救恩的果效：

v.1-10 個人救恩：全然是神恩典。

v.11-18 群體救恩：因耶穌得和平。

v.19-22 普世救恩：藉基督成為一家人。

《在基督裡合而為一》弗2:14-18

1. 中間隔斷的「牆」

經文：「...拆毀了中間隔斷的牆。」(弗 2:14)

歷史：聖殿中「外邦人院」與「以色列內院」之間實體的牆。

「牆」的三重隔絕的冤仇：

生死的隔絕

屬靈的隔絕

生活的隔絕

1. 人世間的心牆

「牆」：上帝設立界線是為了保護。

潛建的「牆」：

空間牆

時間牆

年齡牆

靈性的「牆」：

我不夠好！

我已很好。

祢唔係咁好！

《在基督裡合而為一》弗2:14-18

2. 基督拆毀中間的「牆」

「因為他自己是我們的**和平**，使雙方合而為一，拆毀了中間隔絕的牆，而且**以自己的身體終止了冤仇**，廢掉那記在律法上的規條，為要使兩方藉著自己造成一個新人，促成了和平；」
(弗 2:14-15)

世俗與基督的「和平」

世俗的和平 (Social Contract) :

消極自保，彼此妥協，互不侵犯，權力失衡而瓦解。

聖經的和平 (Shalom / Eirene) :

沒有衝突「完好無缺、齊齊整整」的平安幸福狀態。

缺失令「平安」瓦解，
就需要去**修復**！

《在基督裡合而為一》弗2:14-18

連結基督的新生命

「就藉這十字架使雙方歸為一體，與神和好。」(弗2:16)

人誰無過？接納寬恕

患難中平安陪伴

爭一啖氣？真正和解

懷疑人生意義

3. 神應許的「合一」

「並且來傳和平的福音給你們遠處的人，也傳和平給那些近處的人，因為我們雙方藉著他，在同一位聖靈裏得以進到父面前。」

(弗2:17-18)

舊約應許：神與人同住，醫治及甦醒人的心靈。

(賽 57:15,19)

《在基督裡合而為一》弗2:14-18

萬民禱告的殿

經文：「因為他...拆毀了中間隔絕的牆, ...
在同一位聖靈裏得以進到父面前。」(弗 2:14, 18)

禱告的轉化力：

- **拆毀心牆**：放下主觀想法，順服神的旨意。
- **靈裡拉近**：彼此的心在禱告中拉近。
- **禱告服侍**：小組禱告會分享需要，開聲禱告。

《在基督裡合而為一》弗2:14-18

主力牆

藉這十字架使雙方歸為一體

連於主、心得力